

开封市顺河回族区城市管理局
汴京路、东昌路、东平路道路改造工程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 12 月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准则	分值	得分	绩效等级
决策	15	12.5	
管理	25	25	
产出	30	24	
效果	30	26	
项目绩效	100	87.5	良

评价管理单位：

开封市顺河回族区财政局

评价实施单位：

河南云智内控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基准日：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汴京路、东昌路、东平路道路改造工程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开封市顺河回族区财政局委托，河南云智内控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小组对顺河回族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实施的汴京路、东昌路、东平路道路改造工程实施了重点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开封市顺河回族区城市管理局是开封市顺河回族区重要政府机构。主要职责如下：

1. 承担全区基础设施（背街改造与维护）、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等行业的管理责任。

2. 承担辖区内园林绿化工作，负责本辖区范围内背街绿化的日常养护管理。负责区属绿地的日常养护工作。负责本辖区单位、小区园林绿化的监督管理工作。

3.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拟定相关管理标准、规程、规范和办法并监督执行。

4. 负责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发展战略、总体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

5. 负责编制城市维护费和综合执法经费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6. 负责本辖区内背街道路、背街排水管网、窨井等设施的管理、养护、维修工作；负责汛期来临前背街排水管网的疏通等工作。

7. 在建成区内负责行使已经正式移交的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及相应的行政强制权和环境保护管理方面、工商管理方面、交通管理方面、水务管理方面、食品药品监管方面已经正式移交的行政处罚权及相应的行政强制权。

8. 负责具体指导和监督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协调跨区域和重大复杂案件的查处等。

9. 负责本辖区城市数字化管理工作。

10. 承办区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汴京路、东昌路、东平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项目实施范围包括东昌路（新宋路-新曹路）、汴京路（东郊沟-东昌路）和东平路（新宋路-汴京路）的扩建改造。

主要建设内容为：1、东昌路呈南北走向，属城市次干路。本工程南起新宋路，北至新曹路。道路全长 1475.926 米，规划道路红线宽度 40 米，两幅路型式，双向四车道，道路标准

断面布置型式为：6米（人行道）+11米（车行道）+6米（中央绿化带）+11米（车行道）+6米（人行道）。2、汴京路是东西走向的城市主干路。本次设计范围西起东郊沟，东至东昌路。道路全长1925.497m，红线宽度45m，双向四车道。3、东平路是南北走向的城市主干路。本次设计范围南起新宋路（现状路），北至汴京路（同期设计），道路全长457.009m，规划红线宽度60m，双向八车道。3.5m（人行道）+4.5m（非机动车道）+3m（绿化带）+16m（机动车道）+6m（中央绿化带）+16m（机动车道）+3m（绿化带）+4.5m（非机动车道）+3.5m（人行道）；本次实施中央分隔带、两侧绿化带及机动车道部分，实施部分道路宽度共计44m。

2、立项依据

为支持做好开封炭素有限公司周边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有关工作,根据《联审联批会议纪要》（〔2020〕11号）文件要求,将汴京路、东昌路、东平路纳入市级市政管理,并进行提质建设。由市城管局牵头,市财政局、顺河回族区参与,所需资金纳入市财政预算。

经过2020年开展的可行性研究结论及发改委的可研批复,为加快开封汴东产业集聚区“东兴”基础建设步伐,本项目目前该区域路网不完善,现有道路通行能力较差、服务水平低,从客观上制约了区域经济更快速的发展以及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该项目建设对促进城市发展,引导城市布局,提高城市

活力，保障人民居住环境有重要作用。

(三) 项目资金情况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总投资约为 22926.2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5190.2 万元，其他费用 6766.65 万元(含征地拆迁费 5800 万元)，工程预备费 969.41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预算。

其中 2022 年度本项目资金为 500 万元，为市级转移支付资金，已全部到位。2022 年度已支付 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四) 单位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单位提供的自评表，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对汴京路（东郊沟-东昌路）、东昌路（新曹路-新宋路）、东平路（汴京路-新宋路）三条道路进行改造。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数量：3 条道路的改造费用=500 万元；产出质量：道路符合规定标准=100%；产出时效：道路改造及时率=100%；经济效益指标：间接推动我区经济发展；社会效益：方便辖区居民生活出行。

二、评价工作简述

(一) 评价基本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1) 通过对项目的绩效评价，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客观地评判其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使用成效性。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挂钩，为以后年度专项资金的使用提供决策参考，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及配置效率，实现财政资源配置效益与效率最大化。

(2) 促使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并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4) 《顺河回族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5) 其他现行国家及行业其他相关规范、标准和法规

3、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顺河回族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文件要求，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4、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顺河回族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具体情况，此次拟采用以下绩效评价方法开展工作：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指标制定上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优先定量，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专项资金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环境效益及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绩效评价指标

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顺河回族区预算绩效评

价管理办法》“附件 1 财政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统一设置。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中制定了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 4 个一级指标；以及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安排、业务管理、预算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4 个二级指标。综合考虑项目背景、项目意义、项目范围、财力扶持和资金拨付、项目流程、项目工作方案等，根据绩效评价原则及各项资金特征，结合工作目标，设定了 21 个三级指标，通过分析评分的方式全面评价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数量和产出效果。

（二）评价组织实施

根据开封市顺河回族区财政局对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时间要求和绩效评价报告的深度要求；我们从前期准备、评价基础数据收集、现场核查情况、资料信息汇总、评价分析、沟通反馈、出具报告七个方面对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做了详细安排，制定了项目绩效评价的具体流程为：成立评价组→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编制绩效评价指标→收集与审核基础资料→现场勘查、实地问询→整理资料进行主观（客观）材料评价→进行数据分析、形成评价结论→与被评价单位沟通反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1、评价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小组

明确评价小组成员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小组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2) 组织评价小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及有关项目实施依据、实施方案、专项资金管理等文件精神，学习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作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解析评价指标体系。

2、评价基础数据收集与审核

(1) 数据资料收集

绩效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实施方案，通过案卷研究、面访、座谈会和实地调研等方式收集资料，证据聚焦于绩效评价框架中设计的指标，这些文档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文件、国家和地方的发展政策和战略、各种相关的研究、咨询报告、招标投标合同书、资金明细账、过程验收文件等相关原始资料。

(2) 数据资料审核

资料采集完毕后对所有资料进行整理，通过筛选审核，剔除无效证据，将真实的关键信息形成基础信息表。判断证据有效与否，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考察：

①资料的相关性

核实收集的数据资料是否与评价的项目紧密相关。

②资料的真实性

核实收集的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反映项目实施情况。

③资料的完整性

核实收集的数据资料局部或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

④资料的准确性

核实收集的数据资料中各项数字的计算方法、计算口径、计算结果有无差错，数字之间该平衡的是否平衡；分析数据资料之间的内在联系是否符合逻辑。

3、现场勘查情况

数据资料收集分析后，评价小组相关成员开展实地调研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再次核实，确保评价资料准确，并进行现场核查、发放调查问卷询问管理者和周边群众，掌握两者对项目的满意程度。

4、分析评价及形成评价结论

现场勘查情况后，评价小组对项目完成情况、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建设成效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填写工作底稿，召开专家座谈会，经过对项目的研讨和商定，根据资料分析和现场调查情况，进行绩效指标评分，并汇总评分结果，编制工作底稿。

5、沟通反馈

按照《顺河回族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的格式形

成绩效综合评价报告初稿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沟通，征求被评价单位的意见。

6、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补充完善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后，征求开封市顺河回族区财政局的意见，形成正式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报告并提交报告。

（三）打分依据及标准

1、打分依据

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顺河回族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附件 1 财政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统一设置。

2、打分标准

该项目的打分根据《顺河回族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别为优、良、中、差。根据计算结果分值，确定评价对象最后的等级档次。

三、绩效评价分析

经过评价组对汴京路、东昌路、东平路道路改造工程的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87.5 分，项目评价“良”。

项目财政绩效评价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5	项目立项	5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2.5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1
		资金安排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管理	25	业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3
		预算管理	15	预算执行率	3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4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工程计划完成率	10	8
		产出质量	1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	8
		产出时效	5	工程完工及时性	5	3
		产出成本	5	工程总成本控制情况	5	5
效果	30	经济效益	10	完善开封市汴东产业聚集区内路网结构，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10	8
		社会效益	10	缓解周边居民的交通出行压力	10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居民满意度	10	10
合计	100	*	100	*	100	87.5

（一）决策指标分析

项目立项充分规范，项目立项依据有市联审联批会议纪要的文件要求，存在亟待解决的现实需求；项目立项经过单位集体决策，经过了可行性研究并取得了发改委的批复，有项目申请和批复。

项目绩效目标表述了要完成的工作内容，缺少项目实施预期达到的效果。绩效指标不全面而且其中部分指标存在不合适

的，如：缺少必要的经济成本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产出数量指标不合适等。

项目资金安排合理，预算资金根据初步设计的工程量进行测算，并经过预算评审，预算编制合理，资金分配合理。

(二) 管理指标分析

项目实施单位业务管理制度完善，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实施单位制定有专门的项目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质量控制、验收管理、变更管理、工程安全管理和监理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项目实施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完善，经过查询项目明细账，资金使用与项目申报内容一致，预算资金支出规范，手续完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 产出指标分析

项目于2020年12月进行公开招标，2021年1月份确定中标方，2月份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计划于2021年3月1日开工，计划2022年2月28日全部完工。

受疫情影响及资金拨付情况，2021年度未能开工建设，实际开工时间为2022年3月。截止2022年底东平路完成全部施工工程，东昌路和汴京路完成90%施工工程，2023年度进行了竣工验收工作。项目未能在2022年完成全部项目建设工作，影响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以及产出时效指标的得分。

(四) 效果指标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可改善区域局部交通环境，完善城市路网，提高该区域排水管网系统的排放能力，促进汴东产业聚集区发展，并为顺河区城市形象的提升和实现跨越式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通过对项目周边人民群众的回访，对三条道路施工后的现状满意度很高，较好的满足了群众出行需求，得到了周边及过路群众的认可。

四、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综合得分为 87.5 分，根据《顺河回族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文件，此次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一）取得的成效

完成了东昌路（新宋路-新曹路）、汴京路（东郊沟-东昌路）和东平路（新宋路-汴京路）的路面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道路雨污水工程和绿化工程的全部施工。预算单位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资金管理严格无误，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开展和质量。

2022 年该项目完成了 90%的预计目标，工程进度有序开展，项目实施效果初步显现，三条道路的扩建改造改善了区域局部交通环境，完善了城市路网，提高了该区域排水管网系统的排放能力，促进了汴东产业聚集区发展，满足了周边群众的出行需求，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存在的问题

1、项目绩效指标存在问题。

缺少部分必要的指标，部分绩效指标不够合理，不能充分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果。如：缺少经济成本指标，无法反映项目实施预期计划资金投入情况；缺少满意度指标，无法反映项目收益群体和社会公众对项目开展情况的反馈；产出数量指标是要反映项目计划产出的预期数量，预算单位设置为“3条道路的改造费用”不合适。

五、建议和意见

（一）提高预算单位绩效管理能力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顺河回族区城市管理局应吸取本项目经验，在以后的绩效管理中，加强对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定。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必要的经济成本指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明确，让设定的绩效指标能够全面、有效、合理、规范的反映项目实施预期完成的工作和实现的效果。

河南云智内控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